

# 2024年昌乐县关爱中心单位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根据乐办字〔2019〕14号文件规定，中国共产党昌乐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主要职责是：

1、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推动完善和落实整治轮训和政治督察制度。

2、深入贯彻县委决定，对全县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昌乐、法治昌乐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3、研究协调政法单位之间、政法单位和有关部门、镇(街、区)之间有关重大事项，统一全县政法单位思想和行动。

4、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全县社会稳定形势、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平安建设工作协调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妥善处置重大突发事件，协调指导政法单位和相关部门做好反邪教、反暴恐工作。

5、加强对全县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反暴恐等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实施工作。

6、加强对政法领域重大实践和理论问题调查研究，提出重大决策部署和改革措施的意见和建议，协助县委决策和统筹推进政法改革等各项工作；参与拟订县内有关规范性文件。

7、掌握分析全县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和协调政法单位和有关部门做好依法办理、宣传报道和舆论引导等相关工作。指导协调全县政法单位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政法单位做好涉及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

8、支持和监督全县政法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检查政法单位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况，指导和协调政法单位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完善与县纪委监委机关工作衔接和协作配合机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9、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国家安全领导机构、全面依法治国领导机构的决策部署，支持配合其办事机构工作，指导全县政法单位加强国家政治安全战略研究、法治昌乐建设重大问题研究，提出建议和工作意见，指导和协调政法单位维护政治安全工作和执法司法相关工作，做好政法领域意识形态工作。

10、负责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工作统筹和政策指导；代管县法学会；指导、支持、督促全县政法单位在宪法法律规定的职责范围内开展工作。

11、指导和推动全县政法单位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协助县委及县委组织部加强政法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协助县委组织部考察、管理县直政法单位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协助县委和县纪委监委做好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派员列席县直政法单位党组(党委)民主生活会。

12、负责委机关及所管理单位安全生产监管和维护稳定工作。

13、完成县委和市委政法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中国共产党昌乐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

本单位无内设机构

## 第二部分

### 2024年单位预算表

##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昌乐县关爱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76.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8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6.53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5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4.58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6.55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6.53	本年支出合计	76.53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76.53	支出总计	76.53

##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关爱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合 计	76.53	76.53	76.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85	57.85	57.85									
	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	57.85	57.85	57.85									
		50	事业运行	57.85	57.85	57.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5	7.55	7.5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5	7.55	7.5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7.55	7.55	7.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8	4.58	4.5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8	4.58	4.58									
		02	事业单位医疗	4.58	4.58	4.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5	6.55	6.55									
	02		住房改革支出	6.55	6.55	6.55									
		01	住房公积金	6.55	6.55	6.55									



##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关爱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76.53	76.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85	57.85		
	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7.85	57.85		
		50	事业运行	57.85	57.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5	7.5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5	7.5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5	7.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8	4.5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8	4.58		
		02	事业单位医疗	4.58	4.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5	6.55		
	02		住房改革支出	6.55	6.55		
		01	住房公积金	6.55	6.55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关爱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6.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85	57.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5	7.55		
		八、卫生健康支出	4.58	4.58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6.55	6.55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昌乐县关爱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76.53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76.53	76.53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76.53	支 出 总 计	76.53	76.53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关爱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76.53	76.53	75.21	1.3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85	57.85	56.53	1.32	
	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7.85	57.85	56.53	1.32	
		50	事业运行	57.85	57.85	56.53	1.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5	7.55	7.5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5	7.55	7.5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5	7.55	7.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8	4.58	4.5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8	4.58	4.58		
		02	事业单位医疗	4.58	4.58	4.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5	6.55	6.55		
	02		住房改革支出	6.55	6.55	6.55		
		01	住房公积金	6.55	6.55	6.55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关爱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76.53	75.21	1.3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75.21	75.21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2.33	22.33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6.82	6.82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8.37	8.37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8.91	18.9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7.55	7.5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40	3.4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	1.1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0.10	0.1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6.55	6.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32		1.32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0.6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72		0.72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 昌乐县关爱中心

单位: 万元

2023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注: 2024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关爱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关爱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昌乐县关爱中心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76.53	76.53	76.5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75.21	75.21	75.21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2.33	22.33	22.33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6.82	6.82	6.82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8.37	8.37	8.37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8.91	18.91	18.9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7.55	7.55	7.5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40	3.40	3.4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	1.18	1.1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0.10	0.10	0.1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6.55	6.55	6.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32	1.32	1.32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0.60	0.6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72	0.72	0.72						

###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关爱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注：根据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有关保密事项范围的规定，部分具体项目信息公开时予以剔除。）

##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关爱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注：2024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 第三部分

###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4年收入预算76.5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6.53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年支出预算76.5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6.53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4年收支预算76.53万元，比上年增加0.70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0.7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0.70万元。
2. 支出预算增加0.7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0.70万元。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工资、社保逐年上涨。

##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2024年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

##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昌乐县关爱中心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2024年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1.32万元。较2023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工会经费及公务用车费用无变化。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

备的公务用车0辆。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件、套）。

2024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昌乐县关爱中心2024年无预算资金安排的相关项目，按规定不涉及绩效目标设置公开事项。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部门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



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县（区）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